

证券代码：002722

证券简称：金轮股份

公告编码：2022-072

债券代码：128076

债券简称：金轮转债

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

高级管理人员、审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轮股份”）于 2022 年 7 月 7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和第六届非职工代表监事会成员，非职工代表监事与 2022 年 6 月 30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新一届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监事会主席，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审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目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独立董事 3 名，成员如下：

非独立董事：郑光良先生（董事长）、沈翊女士（副董事长）、吕圣坚先生、高誉先生、周海生先生、洪烨华先生

独立董事：伍争荣先生、阮超先生、董望先生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以上各位董事的简历详见附件。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1）战略委员会委员：郑光良先生、吕圣坚先生、阮超先生（独立董事），其中郑光良先生为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2）审计委员会委员：董望先生（独立董事）、阮超先生（独立董事）、沈翊女士，其中董望先生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3）薪酬委员会委员：伍争荣先生（独立董事）、董望先生（独立董事）、高誉先生，其中伍争荣先生为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

（4）提名委员会委员：阮超先生（独立董事）、伍争荣先生（独立董事）、沈翊女士，其中阮超先生为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5）投资者关系管理委员会委员：邱九辉先生、汤华军先生、沈翊女士、高誉先生、周海生先生、潘黎明先生，其中邱九辉先生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

上述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成员如下：

股东代表监事：洪波（监事会主席）、刘鑫

职工代表监事：姜冬英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以上各位监事的简历详见附件。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总经理：汤华军先生

副总经理：邱九辉先生、高誉先生、刘韶先生

董事会秘书：邱九辉先生

财务负责人：高誉先生

以上各位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任期三年，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邱九辉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邱九辉先生联系方式为：

地址：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水路6号

邮编：226009

电话：0513-80776888

传真：0513-80776888

邮箱：stock@geron-china.com

四、聘任审计部负责人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同意聘任陆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任期为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陆甦先生的教育背景、专业知识、技能、工作经历和审计管理经验均具备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

五、聘任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同意聘任潘黎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为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潘黎明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潘黎明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水路6号

邮编：226009

电话：0513-80776888

传真：0513-80776888

邮箱：stock@geron-china.com

六、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前换届离任情况

1、因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汤华军、张文龙、茅正明、邱九辉及独立董事孔爱国、吴建新、江洲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其中除汤华军在公司仍担任总经理等职务和邱九辉担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等职务外，其余上述董事不在公司及所属企业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汤华军先生持有公司 20,000 股股份、江洲先生持有公司 1,700 股股份外，其余上述董事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2、因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白勇斌、陈卫钢、沈燕不再担任公司监事，除沈燕仍在公司财务部门担任总账主管外，其余上述监事不在公司及所属企业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沈燕女士持有公司 500 股股份外，其余上述监事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3、公司于近日收到高级管理人员周海生先生和刘韶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周海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董事及顾问等职务，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刘韶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投资总监职务，辞职后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职务，其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海生先生和刘韶先生其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同时，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聘任陆挺先生担任公司名誉董事长，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本次换届完成后，陆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名誉董事长，也不在公司及所属企业担任其他职务。

以上人员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离任后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董事会对提前换届离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以及为公司发展及规范运作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辞职报告。

特此公告。

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8 日

附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简历

郑光良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 年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现任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历任浙江元通不锈钢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中大元通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浙江中大元通星辉精密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委委员等。

郑光良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郑光良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郑光良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除上述情形外，郑光良先生与公司其他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郑光良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沈翊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0 年生，研究生学历。现任物产中大元通不锈钢有限公司董事长。历任浙江物产元通机电（集团）有限公司进出口分公司副经理，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等。

沈翊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沈翊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沈翊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物产中大元通不锈钢有限公司董事长，除上述情形外，沈翊女士与公司其他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沈翊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吕圣坚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4 年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职称。现任物产中大（浙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党支部

委员。历任浙江物产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会计、期货风控员、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审计风控法务部副总经理、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供应链一部副总经理等。

吕圣坚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吕圣坚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吕圣坚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物产中大（浙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副总经理，除上述情形外，吕圣坚先生与公司其他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吕圣坚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高誉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2 年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经济师。现在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历任浙江中大新力经贸有限公司、浙江元通齐达贸易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浙江元通机电经贸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副经理、经理，中大元通国际贸易（天津）有限公司总经理等。

高誉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高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高誉先生与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高誉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周海生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 年出生，中专学历，中级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金轮股份顾问，金轮针布、白银针布、森达装饰、南通森能、金轮钢丝等监事。历任海门镇粮管所开票员，海门镇粮管所辅助会计，南通良秀面粉厂财务科长，海门东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江苏包罗铜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金轮股份财务负责人等。

周海生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周海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

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周海生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周海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洪烨华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5 年生，研究生学历。现任上海柚子工道物联技术有限公司 COO。历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客户经理、海门市森达装饰材料有限公司销售总监。

洪烨华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洪烨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洪烨华先生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南通金轮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陆挺先生的女婿，除上述情形外，洪烨华先生与公司其他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洪烨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伍争荣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5 年生，研究生学历，管理学教授。现任浙江工商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学院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研究所所长。历任浙江粮食学校担任教师、浙江工商大学贸易经济教研室副主任、产业经济研究所副所长等。

伍争荣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伍争荣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伍争荣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伍争荣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阮超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4 年生，研究生学历，硕士

学位。现任文艺馥欣（杭州）财务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历任华泰联合证券并购部、投资银行部等部门担任项目经理、部门负责人等职务。

阮超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阮超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阮超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阮超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董望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4 年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副教授、博士生导师，浙江省总会计师协会第八届理事会信息化专业委员会秘书长。历任浙江大学管理学院财务与会计学系讲师、副教授等。

董望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董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董望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董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成员简历

洪波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1 年生，大专学历。现任物产中大元通不锈钢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财务经理。历任浙江元通物资再生拆船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助理、浙江物产元通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国贸分公司财务经理、浙江元通不锈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等。

洪波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洪波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

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洪波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洪波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鑫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3 年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税务师、CMA。现任物产中大元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经理助理。历任浙江嘉兰服饰有限公司会计、财务副经理、经理、宁波国际汽车城开发有限公司担任财务副经理、经理职务等。

刘鑫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刘鑫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刘鑫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刘鑫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姜冬英女士：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2 年生，大专学历。现任公司财务中心副总经理。

姜冬英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姜冬英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姜冬英女士与公司其他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姜冬英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的简历

汤华军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现任金轮股份总经理、金轮针布、森达装饰董事长等。历任金轮股份副总经理、金轮针布（白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南通纳新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超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

汤华军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20,000 股。汤华军先生不存在《公司法》

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汤华军先生与公司其他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汤华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邱九辉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现任金轮股份董事会秘书，南通金轮研发中心有限公司总经理等。历任江苏银凤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生产技术部主任、分厂厂长、副总经理，金轮股份董事会秘书兼行政副总裁。

邱九辉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邱九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邱九辉先生与公司其他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邱九辉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刘韶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7 年出生，大专学历。现任钢聚人电商有限公司董事长等。历任中水南通海狮船舶有限公司（原南通渔船柴油机厂）计划员、生产科长、制造部经理，金轮针布（江苏）有限公司分厂厂长、总经理助理，金轮股份制造中心总经理、事业部副总经理、企管部经理、总裁助理，金轮针布（江苏）有限公司董事。

刘韶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刘韶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刘韶先生与公司其他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刘韶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陆甦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6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任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历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综合柜员、会计，中国人民健康保险有限公司财

务部会计，南通南辉电子有限公司成本会计、会计主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项目经理等。

陆甦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陆甦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陆甦先生与公司其他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陆甦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潘黎明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9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职称，具有董事会秘书资格。现任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历任金轮蓝海股份有限公司储备干部、证券事务助理。

潘黎明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潘黎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潘黎明先生与公司其他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潘黎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